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

《高中实验报告册（内蒙古版）》 教辅材料编写人员情况公示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2025年中小学教辅材料评议公告》要求，现对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的《高中实验报告册（内蒙古版）》（共16个分册）教辅编写人员进行公示：

张作昕，女，汉族，1974年8月生，群众，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小学高级教师职称。现为北京市昌平区第一中学物理教师，担任《物理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一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二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三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 第一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 第二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 第三册（内蒙古版）》主编。

周冰冰，女，汉族，1989年2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小学二级教师职称。现为北京市房山区长阳中学物理教师，担任《物理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一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二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三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 第一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 第二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 第三

册（内蒙古版）》编写人员。

李媛，女，汉族，1995年1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小学二级教师职称。现为北京市第三十五中学物理教师，担任《物理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一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二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三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 第一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 第二册（内蒙古版）》《物理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 第三册（内蒙古版）》编写人员。

董占红，男，汉族，1973年3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小学高级教师职称。现为北京市昌平区第一中学化学教师，担任《化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一册（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二册（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1 化学反应原理（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2 物质结构与性质（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3 有机化学基础（内蒙古版）》主编。

杜德娟，女，汉族，1984年10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小学一级教师职称。现为北京市昌平区第一中学化学教师，担任《化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一册（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二册（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1 化学反应原理（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2 物质结构与性质（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3 有机化学基础（内蒙古版）》编写人员。

何茂芋，女，汉族，1982年11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小学一级教师职称。现为北京市昌平区第一中学化学教师，担任《化

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一册（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 第二册（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1 化学反应原理（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2 物质结构与性质（内蒙古版）》《化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3 有机化学基础（内蒙古版）》编写人员。

章晓岫，女，汉族，1982年10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小学高级教师职称。现为北京市昌平区第一中学生物学教师，担任《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1 分子与细胞（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2 遗传与进化（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1 稳态与调节（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2 生物与环境（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3 生物技术与工程（内蒙古版）》主编。

周天峰，男，汉族，1981年8月生，群众，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小学一级教师职称。现为北京市昌平区第一中学中滩学校生物学教师，担任《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1 分子与细胞（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2 遗传与进化（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1 稳态与调节（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2 生物与环境（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3 生物技术与工程（内蒙古版）》编写人员。

李洁，女，汉族，1992年9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小学一级教师职称。现为北京市昌平区第一中学生物学教师，担任《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1 分子与细胞（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必修2 遗传与进化（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1 稳态

与调节（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2 生物与环境（内蒙古版）》《生物学实验报告册 选择性必修3 生物技术与工程（内蒙古版）》编写人员。

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自2025年10月9日起至2025年10月14日止。如对以上教辅编写人员在理想信念、思想作风、工作表现、廉洁自律等方面有异议的，请在2025年10月14日前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寄送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邮寄的以邮戳日期为准。地址：广西桂林市七星区五里店路9号；邮编：541004；联系电话：0773-2282578）。

群众如实反映有关问题受法律保护。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

